

证券代码：600674

证券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4

##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17 日

#####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674	川投能源	2024/5/14

##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 9.94%股份的股东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4 年 4 月 26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议将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一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增补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报告》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将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长江电力推荐曾志伟先生为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金融投资报》和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暨增补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以及将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 1 号川投大厦 1508 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17 日

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及财务预算报告	√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报告	√
6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提案报告	√
7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本部融资工作的提案报告	√
8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及授权董事会确定审计费用的提案报告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提案报告	√
10	关于废止《独立董事制度》并新建《独立董事	√

	工作制度》的提案报告	
11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提案报告	√
12	关于增补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报告	√
13	关于增补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报告	√
14	关于增补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报告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提案 1-13 已经公司第十一届二十六次董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金融投资报》和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

提案 14 已经公司第十一届二十七次董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金融投资报》和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

#### 2、特别决议议案：9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8、12、13、14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及财务预算报告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报告			
6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提案报告			
7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本部融资工作的提案报告			
8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及授			

	权董事会确定审计费用的提案报告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提案报告			
10	关于废止《独立董事制度》并新建《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提案报告			
11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提案报告			
12	关于增补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报告			
13	关于增补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报告			
14	关于增补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